

**福建龙净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年度股东大会资料**



会议时间：2011 年 5 月 20 日

# 福建龙净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 2010 年年度股东大会资料

### 一、大会召开通知

(一) 会议时间：2011 年 5 月 20 日上午 11: 00

(二) 会议地点：福建省龙岩市新罗区陵园路 81 号本公司会议室

(三)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四) 会议方式：现场

(五) 会议议题：

1、审议《2010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审议《2010 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审议《2010 年年度报告正文及报告摘要》

4、审议《2010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5、审议《2010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6、审议《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7、审议《关于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8、审议《关于续聘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审计机构的议案》

9、审议《关于公司 2010 年年度利润分配时对公司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新增的 591 万股股份进行分配的议案》

10、独立董事 2010 年年度述职报告

(六)、出席会议对象：

1、凡 2011 年 5 月 16 日下午交易结束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均可参加会议；

2、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为本次会议出具法律意见的律师。

(七)、参加会议登记办法：

1、符合上述条件的股东请于 2011 年 5 月 20 日上午 10: 30 前到本公司股证办办理出席会议资格登记手续，外地股东可以传真与信函方式登记(以抵达公司股证办时间为准)，出席会议时验看原件。

2、法人股东凭股票帐户卡、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营业执照复印件进行登记；

3、个人股东凭股票帐户卡及本人身份证进行登记，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人股票帐户卡进行登记；

4、与会股东或委托人交通及住宿费自理。

(八)、其他事项

公司地址：福建省龙岩市新罗区陵园路 81 号

邮政编码：364000

联系电话：0597-2210288

传 真：0597-2290903

联系人：陈培敏、陈健辉

附：

###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本人）出席福建龙净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年度股东大会，并行使表决权，对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按本授权委托书的表决意见进行投票，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本公司（本人）授权对本次股东大会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序号	审议议案	表 决 意 见 (以同意、反对、弃权形式填写)
1	2010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2010 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	2010 年年度报告正文及报告摘要	
4	2010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5	2010 年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6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7	关于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8	关于续聘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审计机构的议案	
9	审议《关于公司 2010 年年度利润分配时对公司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新增的 591 万股股份进行分配的议案》	

注：对每一项议案进行授权表决意见时，只能以“同意”、“反对”、“弃权”中的一种意见填写，涂改视为“弃权”。（说明：如委托人未对议案投票作任何指示，则视为全

权委托受托人按照自己的意见进行表决。)

委托人签名（单位盖公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单位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股东帐户：

委托人持股数：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 二、本次股东大会会议规则特别提示

为了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根据《公司章程》和《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特制定本本次股东大会的议事规则：

1、董事会、监事会在股东大会召开过程中，以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大会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为原则，认真履行法定职责。

2、本次大会设立秘书处，具体办理大会有关程序方面有事宜。

3、股东参加股东大会，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各项权利，并应认真履行法定义务，不得侵犯其他股东的权益，不得扰乱大会的正常秩序。

4、股东要求在股东大会上发言，应当在股东大会正式开始前向大会秘书处登记，并书面提交发言的内容要点。本次股东大会安排股东发言时间不超过六十分钟，发言顺序根据持股数量多的在先，发言围绕大会的议案，每位股东的发言时间不超过五分钟。

在股东大会召开过程中，股东临时要求发言或就有关问题提出咨询的，应先举手示意，经大会主持人许可，方能发言。

5、除涉及公司的商业秘密不能在股东大会上公开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管成员有义务认真负责地回答股东提问。

6、股东大会采用记名投票方式进行表决，在投票过程中股东应听从大会工作人员安排，维护好股东大会秩序。

7、股东须了解超出会议议案范围的公司具体情况，可以在会后向大会秘书处咨询。

## 三、本次股东大会主要程序

1、主持人根据股东签到情况，宣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含股东代理人）人

数，代表股份数额及占公司股本金额的比例。

2、主持人宣布大会工作人员（唱票人、计票人、监票人）名单：

3、主持人宣布股东大会正式开始。

4、宣读大会议案：

（1）审议《2010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审议《2010 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审议《2010 年年度报告正文及报告摘要》

（4）审议《2010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5）审议《2010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6）审议《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7）审议《关于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8）审议《关于续聘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审计机构的议案》

（9）审议《关于公司 2010 年年度度利润分配时对公司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新增的 591 万股股份进行分配的议案》

（10）独立董事 2010 年年度述职报告

5、请各位股东对上述 9 项议案提出建议或意见，公司相关人员回答提问。

6、股东审议上述议案并进行投票表决。

7、投票表决完毕后，主持人宣布休会 10 分钟，请唱票人、计票人、监票人对表决票进行清点。

8、请监票人公布表决结果。

9、律师对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表决程序等事项进行见证。

10、主持人宣读《2010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11、主持人宣布股东大会圆满结束。

#### 四、议案内容

### 议案之一：                    2010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各位股东及代表：

过去的一年，公司再创环保经营业绩的历史新高，实现了夺取一个丰收年的全面胜

利。公司“文化认同”的年度主题得到有效贯彻，发自龙净人内心的凝聚力进一步形成，激情、活力和创造力进一步释放。各团队认真贯彻“文化认同”的年度主题，努力营造“公平、公正、民主、平等、制度、文明”的良好氛围，为有能力的人，提供施展才华、释放能量的平台，使龙净文化的内涵逐步深入人心，公司在体系全面推行了中层干部和核心骨干的激励计划或年金制度，从体制、机制上为文化认同提供了有力保证，龙净文化的精髓正在焕发为跨越发展的强大动力。

现将 2010 年董事会主要工作报告如下：

### （一）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 〈一〉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回顾

##### 1、公司总体经营情况

2010 年龙净环保再创环保经营业绩的历史新高，实现了夺取一个丰收年的全面胜利。2010 年公司在工程总包和海外市场的规模性展开两大战略上取得了重要突破，环保主业实现了良好的规模性收益。2010 年公司全面完成年度目标和任务，为“十一五”的发展划上了一个圆满的句号，为“十二五”期间“打造国际一流的创新型环保工程总包产业集群”的奋斗目标打下了坚实的基础。

（1）经营情况：2009 年沈阳都市城光项目确认房地产净利润 5700 万元，2010 年较 2009 年相比公司没有房地产项目收入和利润，故 2010 年业务收入和营业利润出现小幅小降。报告期，实现营业收入 3,344,729,702.38 元，比上年同期下降 2.11%；营业利润 253,048,812.82 元，比上年同期下降 19.24%；净利润 228,540,792.77 元，比上年同期下降 11.29%。

（2）市场工作：公司针对环保行业市场变化情况，调整市场营销思路，积极寻求新的市场增长点，大力加强地方项目、改造市场、海外市场、工程总包市场等方面的拓展，组织技术营销，开展多层次、多形式的技术评审会和专题会，保持了公司市场的领先地位。2010 年公司的海外市场实现了规模性突破，印度阿达尼 7 台 66 万 KW 机组电除尘器、印度 KSK 公司 6 台 66 万 KW 机组电袋项目以及出口博茨瓦纳、塞尔维亚、日本三菱等大型电除尘器项目的签订，标志着公司国际化进程迈出了实质性的一步。印尼加里曼丹电厂总包项目的签订，漳州腾龙芳烃总包项目的有效执行，使公司工程总包战略取得了良好的开局。

（3）技术工作：公司技术创新工作开创出一批新成果，工程执行能力和服务质量显著提高。各事业部积极开展多种形式和众多课题的技术创新活动，公司技术管理更加贴近实际，全年公司承担国家科技开发项目 1 项，公司科技基金立项开发 12 项，共申

报专利 32 项，获国家正式授权 19 项。有 2 项产品通过省部级鉴定，获得省级科技技术成果奖 2 项。技术研发条件和试验平台建设进一步完善，建成国内最大气流分布模拟实验线等一批重要的试验装置。“技高一筹”的战略在公司内部得到有效贯彻。

(4) 生产工作：2010 年生产系统紧紧围绕“顺应内外环境，推进全面转型，强化出口品质，提升装备水平”的年度工作思路，以完成年度出口产品为重心，强化出口品质的再提升，不断提高工艺技术和生产装备水平，不断满足公司国际化转型对生产制造的要求。采购部门认真组织材料商情分析，多次准确地把握钢材探底的采购时机，果断实施阶段性战略囤料，低价锁定材料成本。生产管理部门认真筹划，较好的组织协调交货任务，仓储运输积极争取做到运输成本最优控制。

(5) 管理工作：公司管理部门以盈利为中心，主动服务一线，公司综合管理保持健康良性运行。质量管理部认真维护 ISO 三体系的有效运转，顺利完成各相关部门对公司产品质量和信用资质的审核检查工作；企管部准确做好经营情况预测和分析，部门责任制运行务实有效；财务部认真细致的做好财务基础性工作，强化了资金管理，有效降低了财务成本；招标管理努力实现降低成本，招标制度执行规范有序；人力资源管理部门加强培训，努力为公司吸纳更多更好的人才；信息中心保证公司信息系统安全可靠运行；审计部门加强内部检查监督，保证公司内部控制的有效执行。

## 2、公司主营业务及其经营状况的分析

###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结构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利润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营业利润率比上年增减 (%)
除尘器及配套设备	2,183,446,888.36	1,725,725,936.75	20.96	47.82	48.90	-0.58
脱硫、脱硝工程项目	813,483,385.24	670,595,813.99	17.56	-30.82	-32.06	1.50
新疆 BOT 项目	33,998,244.69	19,316,540.91	43.18			
环保设备安装	234,346,577.31	192,282,396.68	17.95	-20.78	-25.10	4.73
环保设备运输、服务 边角料销售等	55,571,783.70	31,307,281.66	43.66	-40.15	-58.13	24.19
水力发电	13,566,378.18	4,350,531.73	67.93	106.19	-1.66	35.17
房产销售及出租、物 业管理	9,410,232.38	2,684,340.25	71.47	-97.43	-98.97	42.63
其他	906,212.52	42,360.00	95.33	-53.51	-81.72	7.22
合计	3,344,729,702.38	2,646,305,201.97	20.88	-2.11	-3.53	1.16

## (2)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出口	598,010,941.93	7591.56
东北区	195,119,233.60	-77.88
华南区	1,744,716,284.71	163.80
华中区	356,720,644.70	-55.68
西北西南区	450,162,597.44	-57.56
小计	3,344,729,702.38	-2.11

## (3) 占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总额 10%以上的主要产品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行业或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除尘器及配套设备	2,183,446,888.36	1,725,725,936.75	20.96
脱硫、脱硝工程项目	813,483,385.24	670,595,813.99	17.56

## 3、报告期公司资产、费用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说明

报告期末,公司资产总额 571,144.00 万元,比上年同期 488,602.62 万元,增加 82,541.38 万元,增幅 16.89%;负债总额 362,093.89 万元,比上年同期 286,959.61 万元,增加 75,134.28 万元,增幅 26.18%;年末净资产 205,040.82 万元,比上年同期 196,949.43 万元,增加 8,091.39 万元,增幅 4.11%。

(1) 交易性金融资产:期末数 119.02 万元,期初数 0.00 万元,增加 119.02 万元,增幅 100.00%,增加的主要原因是远期售汇合约公允价值变动所致。

(2) 应收票据:期末数 31,878.84 万元,期初数 18,921.45 万元,增加 12,957.39 万元,增幅 68.48%,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本年采取票据方式结算的业务量较上年度增长。

(3) 应收账款:期末数 77,467.78 万元,期初数 56,027.50 万元,增加 21,440.28 万元,增幅 38.27%,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环保设备销售规模增加所致

(4) 长期应收款:期末数 17,488.15 万元,期初数 0.00 万元,增加 17,488.15 万元,增幅 100.00%,增加的原因是本公司于 2010 年 8 月出资人民币 200 万元受让上海复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有的上海精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0%股权,并向上海精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支付 17,488.15 万元投资款。

(5) 长期股权投资:期末数 200.00 万元,期初数 0.00 万元,增加 200.00 万元,增幅 100.00%,增加的原因是本公司之子公司上海龙净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



200 万元受让上海复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所持有的上海精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0% 股权。

(6) 投资性房地产：期末数 6,417.44 万元，期初数 3,528.53 万元，增加 2,888.91 万元，增幅 81.87%，增加的主要原因是部分完工建成的厂房对外租赁转为投资性房地产。

(7) 在建工程：期末数 7,365.42 万元，期初数 5,054.06 万元，增加 2,311.36 万元，增幅 45.73%，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本公司子公司龙岩龙净机械制造有限公司的龙州工业园项目的在建工程增加。

(8) 无形资产：期末数 17,561.08 万元，期初数 12,155.50 万元，增加 5,405.58 万元，增幅 44.47%，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华电新疆乌鲁木齐热电厂 2×330MW 机组烟气脱硫特许经营 BOT 项目按进度确认无形资产。

(9) 长期待摊费用：期末数 360.71 万元，期初数 197.58 万元，增加 163.13 万元，增幅 82.56%，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本公司的子公司厦门龙净环保技术有限公司装修转入所致。

(10) 递延所得税资产：期末数 1,971.31 万元，期初数 1,238.76 万元，增加 732.55 万元，增幅 59.14%，增加的主要原因是资产减值准备与可抵扣亏损增加的影响。

(11) 短期借款：期末数 5,871.10 万元，期初数 1,381.23 万元，增加 4,489.87 万元，增幅 325.06%，增加的主要原因是主要原因是本公司及本公司香港分公司增加借款。

(12) 交易性金融负债：期末数 0.00 万元，期初数 45.43 万元，减少 45.43 万元，减幅 100.00%，减少的主要原因是远期购汇合约到期所致。

(13) 应付票据：期末数 507.99 万元，期初数 1,629.43 万元，减少 1,121.44 万元，减幅 68.82%，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本公司子公司武汉龙净环保工程有限公司票据结算使用量减少。

(14) 应交税费：期末数 7,722.41 万元，期初数 3,539.58 万元，增加 4,182.83 万元，增幅 118.17%，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增值税及所得税增加所致。

(15) 应付利息：期末数 35.45 万元，期初数 1.15 万元，增加 34.30 万元，增加的原因是借款增加相应的应付利息增加。

(16) 应付股利：期末数 798.03 万元，期初数 148.85 万元，增加 649.18 万元，增加的原因是按 09 年利润分配方案应付未付利润。

(17) 其他应付款：期末数 4,776.17 万元，期初数 2,339.68 万元，增加 2,436.49 万元，增幅 104.14%，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暂估了已使用但尚未付款的土地使用权出让金所致。

(18) 其他流动负债：期末数 661.60 万元，期初数 1,785.14 万元，减少 1,123.54 万元，减幅 62.94%，减少的主要原因是上年的递延收益项目本年到期转为收入所致。

(19) 长期借款：期末数 12,105.33 万元，期初数 105.33 万元，增加 12,000.00 万元，增加的原因是本公司之子公司沈阳市沈房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大东支行借款 12,000 万元。

(20) 递延所得税负债：期末数 1,156.16 万元，期初数 1,927.11 万元，减少 770.95 万元，减幅 40.01%，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本公司持有的兴业银行股份市值发生变动影响。

(21) 盈余公积：期末数 9,264.86 万元，期初数 6,041.97 万元，增加 3,222.89 万元，增幅 53.34%，增加的原因是计提盈余公积。

(22) 营业税金及附加：本期数 3,810.44 万元，上年同期数 5,678.44 万元，减少 1,868.00 万元，减幅 32.90%，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本公司子公司沈阳市沈房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在 2009 年确认了商品房销售收入，相应的营业税金及附加较大。

(23) 管理费用：本期数 29,632.09 万元，上年同期数 22,045.15 万元，增加 7,586.94 万元，增幅 34.42%，增加的主要原因是职工薪酬和研发费用的增加。

(24) 资产减值损失：本期数 2,424.69 万元，上年同期数 1,451.39 万元，增加 973.30 万元，增幅 67.06%，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坏账准备的增加所致。

(25)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本期数 119.02 万元，上年同期数-45.43 万元，增加 164.45 万元，增幅 361.99%，增加的主要原因是远期售汇合约公允价值变动所致。

(26) 营业外收入：本期数 2,681.06 万元，上年同期数 1,972.60 万元，增加 708.46 万元，增幅 35.92%，增加的主要原因是确认为当期收益的政府补助增长。

(27) 营业外支出：本期数 388.20 万元，上年同期数 599.84 万元，减少 211.64 万元，减幅 35.28%，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支付的违约金、赔偿金比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 4、报告期公司现金流构成情况、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情况

(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期数 16,728.79 万元，上年同期数 21,431.35 万元，减少 4,702.56 万元，减幅 21.94%，减少的主要原因是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增加所致。

(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期数为-29,462.63 万元，上年同期数为-10,852.36 万元，同比减少-18,610.27 万元，减幅 171.49%。主要原因是对外投资增加投入。

(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期数 5,731.40 万元，上年同期数 46,765.64 万元，减少 41,034.24 万元，减幅 87.74%，减少的主要原因是上年同期收到了非公开

发行股票资金所致。

#### 5、设备利用和产品销售、存货的情况

报告期，公司设备运行良好，无重大设备安全事故，设备完好率、运行率、效能率等均达考核标准；公司所生产的产品属于专用中大型设备，采取以销定产的经营销售模式，不存在产品积压情况。

#### 6、主要控股公司及参股公司的经营情况及业绩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业务性质及主要产品	注册资本	资产规模	净资产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利润	净利润
西安西矿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保产业除尘器环保设备	7,500.00	54,339.18	23,819.32	54,887.81	6,515.52	5,967.20
上海龙净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保产业脱硫环保设备	16,082.00	42,636.04	21,447.44	38,896.91	1,840.76	1,780.80
福建龙净脱硫脱硝有限公司	环保产业电控设备	8,000.00	53,072.66	10,498.69	9,475.73	793.48	926.04
福建省龙净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环保设备安装	2,000.00	75,993.64	8,655.93	25,633.28	2,138.48	1,557.75
福建省龙岩市龙净脱硫工程有限公司	脱硫环保设备	3,960.00	3,225.30	3,210.51	32.80	11.52	11.52
上海龙净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房地产开发	3,000.00	19,661.01	2,758.54		-161.37	-161.44
沈阳沈房房地产有限公司	房地产开发	8,000.00	36,421.11	11,351.68	192.68	-624.43	-629.25
福建古天源房地产有限公司	房地产开发	3,000.00	3,354.91	3,166.88	318.98	126.67	90.38
武汉龙净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保产业除尘器环保设备	5,000.00	15,324.22	6,410.47	17,956.49	695.42	457.12
龙岩溪柄电站有限公司	水力发电	971.56	5,857.96	3,677.22	1,356.64	764.45	622.71
厦门龙净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环保产业污染防治设备	3,000.00	37,197.02	32,780.90	4,014.34	-502.47	-500.32
厦门龙净环保物料输送科技有限公司	环保产业散料储存及输送设备	500.00	2,995.05	1,614.27	3,450.18	408.95	367.40
武汉龙净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环保产业脱硫环保设备	13,000.00	45,346.81	17,215.51	22,086.06	855.41	718.74
宿迁龙净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保产业除尘器环保设备	6,000.00	12,117.51	6,905.47	12,156.33	1,034.64	716.55
西安中电能源环保有限公司	环保产业除尘器环保设备	5,000.00	4,932.36	4,930.84		-63.07	-49.86

## <二>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 1、所处行业发展趋势及公司面临的市场的竞争格局

(1) 随着宏观经济增速放缓，电力、建材、冶金等主要市场呈现明显萎缩趋势，业内竞争更加激烈；通胀压力将进一步加剧，大宗材料价格的走势难以判断，汇率、海外商务等风险防范难度大，工程总包、海外市场的开拓及项目执行压力大。

(2) 随着新兴经济体国家电力需求的增加，电力建设市场的兴起，将给国内大气污染治理行业带来新的机遇，印度、印尼、越南、巴西等发展中国家的电力建设将进入快速发展时期，海外市场将会形成对国内市场的有力补充。

(3) 现役环保设备已运行多年，目前使用效率和排放指标不能满足现行标准，改造市场将出现一定需求。

## 2、公司未来发展机遇和发展战略

### 发展机遇

(1) 新兴经济体国家电力建设发展较快，国际环保装备市场容量的扩大将给公司更广阔的发展平台和更充分的发展机会。

(2) 我国能源建设重心转移至西部缺水地区和钢铁行业脱硫治理的战略机遇将促进公司脱硫业务的不断发展。

(3) “十二五”期间，环保部将颁布新的排放标准，氮氧化物指标将首次列入排放控制的限制性指标，脱硝市场是“十二五”期间大气环保领域新的增长点。

发展战略：创业内第一品牌；“十二五”期间公司的奋斗目标：打造国际一流的创新型环保工程总包产业集群。

公司 2011 年年度主题：比学赶超；公司“比学赶超”的主要内涵为：在龙净体系内，全面掀起比、学、赶、超的热潮。以文化认同和共同的奋斗目标为基石，凝聚在龙净环保的旗帜下，充分依托、运用上市公司的平台和龙净的响亮品牌，群雄争霸、百舸争流，形成多点突破、全面开花、激情跨越的龙净发展新局面。

为实现“十二五”公司的奋斗目标，公司必须做好四个坚持：

坚持群雄并起，继续坚定推进群雄并起战略的持续、深化、发展。现有各子公司、事业部要进一步夯实、巩固、提升业内地位，按照“更加充分地信任、更加充分地授权、更加充分地激励、更加有效地监管”的总原则，以赢利为衡量各部门的核心标准，支持、扶持各团队的成长。

坚持市场龙头，走工程总包的路子、走拓展海外的路子、走国家新的排放标准实施后（含改造市场）有效应对的路子、走大机组 BOT 的路子、走拓展新的相关领域的路子，全方位、大力度地开拓“高”（高端、科技含量高）、“大”（大工程、大机组、大项目）、“新”（新产品、新领域）、“外”（直接和间接的海外市场）、“补”（小群多路、拿回一

切有毛利的合同)五个方面的市场。

坚持技高一筹,坚定推进“技高一筹”战略的持续、深化、发展,积极应对国家新的排放标准的实施,坚持走引进技术与自主研发相结合的道路,进一步创新技术管理体制、机制,进一步加大技术投入,进一步加强实验、检测等硬件建设,按照“市场的需求,就是研发的方向,产品的问题,就是技术攻关的课题”的总方针和“可靠、低价”的总要求,加大新产品开发的步伐,力争在“十二五”期间超越主要竞争对手,力争实现以自主知识产权为主体的、为用户提供烟气治理全方位解决方案的系列产品和工程设计能力。

坚持文化认同,龙净文化的核心,是人的活力和创造力的释放,是“一切皆有可能”的氛围和环境。要以人为本、万事由人做起,在体制、机制、制度方面有新突破,在追随高端人才、加快人才培养方面有新收获。继续在龙净体系内全面倡导、推行龙净文化,使之成为龙净人的共同价值观,成为龙净的管理行为指引,成为凝聚龙净人发自内心力量的精神图腾,进一步激发全体龙净人的积极性和创造性。

### 3、2011年经营目标及主要工作重点

公司2011年经营目标:争取实现营业收入40亿元,营业成本控制在34亿元左右,三项费用控制在3亿元左右。

为实现2011年经营目标,公司2011年将努力做好以下工作:

(1)认真贯彻落实“比学赶超”的年度主题,以“志存高远、追求卓越、执着拼搏、永不放弃”的精神为榜样,全面掀起比、学、赶、超的热潮,全面激活龙净体系的每一个团队,保持龙净健康、良性、快速、可持续发展的势头,努力实现公司“十二五”发展战略目标。

(2)各团队要以完成2011年经济责任为目标,以保持“十二五”可持续发展为方向,狠抓落实,严格管理、严控成本,严格防范各种可能风险,确保在手合同的圆满执行,努力多拿新的项目合同,为公司“十二五”发展打好开局之年,争取再夺一个丰收年。

(3)“十二五”期间,公司各业务群要把工程总包和拓展海外市场作为“十二五”市场发展的战略要点,公司各部门均要按照公司国际化发展的要求,选准市场、做好产品、用好人才,着力建设拓展国际市场的能力。

(4)各事业部是技术创新的主体,要牢固树立技高一筹的思想,部门领导要建立技术思维,高度重视技术人才队伍的建设和技术研发力量的投入,要把新产品研发课题和专利成果保护列为业绩考核的硬指标。公司技术管理平台,要站在更高的高度,组织做

好重大研发课题和横向联合课题的申报与开发工作，完成一批重点项目的鉴定与验收，要高度重视做好公司重要资质及标准的申报与维护管理。2011 年公司将认真筹划组织开好第五届科技大会。

(5) 脱硫、脱硝业务要紧紧抓住我国能源建设重心西移和钢铁行业脱硫治理的战略机遇期，发挥优势，抢占扩大市场，同时找准机会，积极拓展美国等海外高端市场，坚持技高一筹、加速人才培养，全面提速、加快发展，当好公司“十二五”发展各路团队的标兵和先锋。

(6) 电除尘业务要以技术创新为突破，以低成本控制为中心，在市场逆境中奋起，展现出公司电式除尘的实力与能力，继续成为公司最重要的利润源头之一，要以超常规的速度投入“余热回收高效低温电除尘器”项目开发和其它重要课题的开发，力争早日推向市场。要以回款为目标，全流程保障电除尘器的安全高效可靠运行。用先进的技术和严密的管理，使电除尘技术适应国家新的排放标准。

(7) 电袋除尘要抓住机遇，多路并举，扩大优势，全力抢占市场，迅速成长为公司新的重要盈利来源。要尽快组织完成嵌入式电袋技术消化吸收与转化工作，继续抓紧电袋其它开发课题的研究，并尽快将新技术应用于工程实际，把技高一筹优势变为“利”高一筹。要寻求各种机会，尽早实现电袋向美国市场的突破。

(8) 公司将加强管式皮带输送、冶金除尘、脱硫除尘一体化、脱硝装置、烟气治理岛总包、钢构工程等方面的市场与业务发展，并作为公司“十二五”重点扶持和突破的新领域，使之尽快成为公司新的产品支撑和利润来源。各事业部还要着眼于“十二五”的长远发展，积极探索新领域的拓展，以增强发展后劲。

(9) 公司企管等公共平台管理将尽快探索建立一套适应龙净在新的体系框架下运行的管理模式，彻底理顺公司内部各部门的关系。质量管理根据环保产品低成本要求的特点和公司国际化发展的方向，探索建立产品分级制度和体系，以满足不同层次客户的需求。公司将高度重视公司信息平台建设和知识共享，通过公司内部网络和培训等各种方式提高公司运作效率。

(10) 生产和安装体系要把各事业部当作客户对待，提供“全面、及时、优质、低成本”的支持与服务，做到让事业部满意。钢材采购要继续做好战略性滚囤行动，确保控制好材料成本。

#### 4、公司发展面临的风险与对策措施

2011 年公司发展面临的风险：

(1) 国内市场萎缩下滑明显，通胀预期上升，公司盈利压力增大。

(2) 公司海外市场规模性展开的战略取得重大突破，但海外项目的执行周期长，外汇敞口额不断扩大，将给公司汇率风险管理带来更大的挑战。

(3) 国内钢材市场行情的持续波动，大宗材料价格的不确定性，给整个行业的成本控制带来新的挑战。

(4) 随着公司规模的不不断扩大，在技术创新、市场维护、人力资源、质量和安全管理方面等都面临新的课题和挑战。

措施：(1) 公司针对环保行业市场变化情况，调整市场营销思路，积极寻求新的市场增长点，大力加强地方项目、改造市场、海外市场、总包市场等方面的拓展。(2) 积极采用贸易融资、运用金融衍生工具、改变贸易结算方式、提高出口产品价格、改用非美元货币结算和使用外汇理财产品等措施，有效规避汇率风险。(3) 把握原材料市场价格，及时调整材料供给与采购策略，采取滚动式战略备料等措施，锁定成本及利润。严控制造成本费用，挖潜增效，争取制造成本的降低。(4) 公司将尽快探索建立一套适应龙净在新的体系框架下运行的管理模式，整合并理顺公司内部各部门的关系，确保公司各个系统有效运行。

5、国内外市场形势变化、信贷政策调整、汇率利率变动、成本要素价格变化等对企业本年度和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本年度和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1) 国内外市场形势变化对公司本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未产生不利的影响，预计对 2011 年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也不会产生不利的影响。

(2) 本年度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稳定，货款回笼积极有效，应收账款得到有效控制，信贷政策调整对公司报告期末产生较大影响。

(3) 随着公司出口订单的增多，外汇敞口额不断扩大，汇率利率变动将对公司业绩产生一定的影响，公司将采取多种手段合理规避结汇风险。

(4) 公司主要原材料钢材价格持续波动，这将给我们的生产成本带来不确定因素，公司将及时调整材料供给与采购策略，采取滚动式战略备料、套期保值等措施，最大限度地降低钢材价格波动对公司经营成果的影响。

6、公司资金需要和使用计划

为完成 2011 年度的经营计划和工作目标，公司预计 2011 年全年需求营运资金为 45 亿元，主要是由销售回笼款解决，不足部分向银行申请流动资金贷款补充。

7、公司是否披露过盈利预测或经营计划：否

8、公司是否编制并披露新年度的盈利预测：否

## (二) 公司投资情况

### 1、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总额	本年度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2009	增发	61,668.91	4,164.86	48,640.81	13,028.10	存在专户中

### 2、承诺项目使用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承诺项目名称	是否变更项目	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	募集资金实际投入金额	是否符合计划进度	项目进度(%)	预计收益	产生收益情况	是否符合预计收益	未达到计划进度和收益说明	变更原因及募集资金变更程序说明
电袋复合式高效除尘器产业化项目	否	13,000.00	7,712.55		59.33	2,750.00	1,527.88	是		
新型节能电除尘器产业化项目	否	18,000.00	10,542.80		58.57	3,900.00	2,223.31	是		
华电新疆乌鲁木齐热电厂 2×330MW 机组烟气脱硫特许经营 BOT 项目	否	10,400.00	10,099.37		97.11	1,580.00	969.62	是		
补充公司烟气脱硫工程运营资金项目	否	20,268.91	20,286.09		100.08		3,237.88	不适用		
合计	/	61,668.91	48,640.81	/	/	8,230.00	7,958.70	/	/	/

(1)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2)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电袋复合式高效除尘器项目实现效益 1,527.88 万元,新型节能电除尘器项目实现效益 2,223.31 万元, BOT 项目实现效益 969.62 万元。补充公司烟气脱硫工程运营资金项目对公司的脱硫业务的发展起到综合的推动作用,效益难以单独核算,其效益数据系脱硫业务 2010 年全年净利润。

(3) 补充公司烟气脱硫工程运营资金项目本年度投入金额比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多 17.18 万元,系补充公司烟气脱硫工程运营资金的募集资金专户中产生利息收入,该部分资金也一并被用于补充公司的流动资金。

(4) “电袋复合式高效除尘器产业化项目”及“新型节能电除尘器产业化项目”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是:这两个项目原定建设期为 2007 年 10 月至 2009 年 12 月,由于公司募集资金到位日期较晚为 2009 年 5 月,因此影响两个项目的建设进度,截至 2010 年 7 月该项目已竣工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尚需陆续使用募集



资金支付该项目工程尾款及铺底流动资金。

(5) “华电新疆乌鲁木齐热电厂 2×300MW 机组烟气脱硫特许经营 BOT 项目”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是：该项目原定的建设期为 2008 年 5 月至 2009 年 9 月，目前 1 号机组已于 2009 年 12 月正式投运，2 号机组因电厂基建月延期至 2010 年 4 月竣工，本项目作为其配套项目也相应延期，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尚需陆续使用募集资金支付工程尾款。

### 3、非募集资金项目情况

(1)公司于 2010 年 3 月出资人民币 1000 万元设立北京朗净天环境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公司持股比例 100%。北京朗净天环境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处于经营初期，仅发生少量费用，尚无收益，2010 年度净利润为-48.13 万元。

(2)公司于 2010 年 5 月出资人民币 6,000 万元设立龙岩龙净环保机械有限公司，公司持股比例 100%。龙岩龙净环保机械有限公司目前尚在筹建中，预计部分厂房将于 2011 年 6 月投入使用，剩余厂房于 2011 年年底全部竣工。2010 年度净利润为-14.13 万元。

(3)公司于 2010 年 6 月出资港币 50 万元设立龙净环保香港有限公司，本公司持股比例 100%。龙净环保香港有限公司处于经营初期，仅发生少量费用，尚无收益，2010 年度净利润为-23.08 万元。

(4)公司于 2010 年 12 月出资人民币 6,000 万元设立天津龙净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持股比例 100%。天津龙净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目前尚在筹建中，正在办理基建开工前的手续。2010 年度净利润为-10.70 万元。

(5)公司控股子公司上海龙净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于 2010 年 8 月出资人民币 200 万元受让上海复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有的上海精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0%股权。目前该房地产项目尚处于筹建期，预计 2012 年完工并开始销售。

(三) 陈述董事会对公司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重大遗漏信息补充以及业绩预告修正的原因及影响的讨论结果，以及对有关责任人采取的问责措施及处理结果

报告期内，公司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重大遗漏信息补充以及业绩预告修正。

### (四) 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 1、董事会会议情况及决议内容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内容	决议刊登的信息披露报纸	决议刊登的信息披露日期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2010. 4. 14	1、审议通过《2009年董事会工作报告》 2、审议通过《2009年总经理工作报告》 3、审议通过《2009年年度报告正文及报告摘要》 4、审议通过《200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5、审议通过《200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6、审议通过《关于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7、审议通过《公司对外信息报送和使用管理制度》 8、审议通过《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备案制度》 9、审议通过《公司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10、审议通过《关于对控股子公司武汉龙净环保工程有限公司进行增资的议案》 11、审议通过《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12、审议通过《公司社会责任报告书》 13、审议通过《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14、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09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15、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审计机构的议案》	上海证券报 中国证券报	2010. 4. 16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2010. 4. 21	审议通过《2010年度第一季度报告》	未披露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2010. 8. 29	1、审议通过《2010年半年度报告正文及摘要》 2、审议通过《关于控股子公司上海龙净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受让上海精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20%股权的议案》 3、审议通过《关于向花旗银行(中国)有限公司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4、审议通过《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5、审议通过《关于授权控股子公司龙净环保香港有限公司向银行申请内保外贷业务的议案》	上海证券报 中国证券报	2010. 8. 31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2010. 9. 28	1、审议通过《福建龙净环保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 2、审议通过《福建龙净环保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办法》 3、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上海证券报 中国证券报	2010. 9. 30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2010. 10. 29	1、审议通过《2010年第三季度报告》 2、审议通过《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综合授信担保的议案》	上海证券报 中国证券报	2010. 10. 30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2010. 12. 7	1、审议通过《福建龙净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的议案》 2、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1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3、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上海证券报 中国证券报	2010. 12. 8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2010. 12. 27	1、审议通过《关于对控股子公司武汉龙净环保工程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上海证券报 中国证券报	2010. 12. 28

## 2、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公司共召开一次年度股东大会，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董事会能够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及其他法律法规的规定，严格履行董事会职责，认真落实和执行股东大会决议的各项议案。

董事会执行完成股东大会决议的主要议案：(1)2009 年度利润分配议案：以 2009 年度末总股本 207,900,000 股为基数,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5 元（含税），向全体股东共派发现金红利 103,950,000 元，并于 2010 年 7 月 8 日实施完毕。(2)关于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3)关于续聘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审计机构的议案。

## 3、董事会下设的审计委员会相关工作制度的建立健全情况、主要内容以及履职情况汇总报告

(1) 审计委员会相关工作制度的建立健全情况：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制定了公司《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年度财务报告审议工作规程》。

(2) 制度主要内容：《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对审计委员会的人员组成、职责权限、决策程序、议事规则等方面分别作出了相应规定；《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年度财务报告审议工作规程》对审计委员会在年报编制和披露过程中需要了解公司经营情况、与年审会计师保持沟通、监督检查等方面提出了要求。

(3) 履职情况：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认真履行公司内、外部审计的沟通、监督、检查及年报审核等工作。经审核，公司执行会计政策、财务核算、财务信息披露合规合法，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程序规范，内控管理制度完善，财务信息能够反映公司的经营的实际情况，财务人员工作能够做到勤勉尽职。在年报审计过程中，委员会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要求，认真履行年报审核职责，具体履职情况：

① 委员会与会计师事务所就公司 2010 年度审计问题进行了沟通,听取了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工作计划,商定了审计时间安排。

② 审计委员会认真审阅了公司编制的 2010 年度会计报表,认为会计报表真实、恰当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现状和经营成果,同意提交年审注册会计师审计。

③ 会计师事务所进场审计后,委员会积极与会计师进行沟通,密切关注审计工作的有关情况,督促审计工作按质按期开展。

④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初步审计意见后,委员会再次审阅公司财务会计报表,并出具书面意见,认为公司 2010 年度财务会计报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公司 2010 年的财务状况,同意以此初稿相关数据编制 2010 年年度报告。

⑤ 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公司 2010 年度审计报告后,审计委员会召开会议,审议了公司 2010 年度财务报告及会计师事务所 2010 年度审计工作总结报告。

⑥ 委员会认为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在审计过程中,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从会计专业角度维护公司与股东利益,建议公司继续聘请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 2011 年度审计机构,并提交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公司审计委员会在 2010 年财务会计报表的审计过程中,充分发挥了其监督职责,未对审计机构的审计工作进行干预,维护了审计的独立性。

#### 4、董事会下设的薪酬委员会的履职情况汇总报告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严格执行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认真研究董事、监事、高管人员考核的标准,制定、审查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政策与方案,指导董事会完善公司薪酬体系。并建立了较为完善的经营管理人员绩效评价和激励约束机制。报告期,公司董事、监事、高管人员能认真履行职责,工作能够做到勤勉尽职。公司实现健康、良性、稳定发展。报告期内在公司领取薪酬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津贴的发放严格执行公司规定,2010 年度报告中所披露的董事、监事、高管人员薪酬情况真实、准确。

#### 5、公司对外部信息使用人管理制度的建立健全情况

为了提高公司的运作水平,规范公司未披露信息的使用和管理,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制定了《对外信息报送和使用管理制度》,并经 2010 年 4 月 14 日召开的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内部知情人登记备案制度》、《公司对外信息报送和使用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强化对外信息报送和披露的管理,

未发生对外报送信息泄密及不规范使用的情况。

#### 6、董事会对于内部控制责任的声明

公司董事会全面负责内部控制体系的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指导公司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配套指引的相关要求，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通过对公司内部控制的核查，董事会认为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健全、设计合理、执行有效，在公司经营活动正常运转等方面发挥了应有的作用，保证了公司内部控制目标的实现。

#### 7、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的执行情况

公司自查，内幕信息知情人是否在影响公司股价的重大敏感信息披露前利用内幕信息买卖公司股份的情况？否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和《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备案制度》的相关规定，加强内幕信息的使用与管理，完善内幕信息知情人的登记备案。2010年，公司对内幕交易防控工作的情况进行自查、整改，组织公司董事、高管及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学习《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等。同时，公司根据实际情况，不断完善内幕交易防控措施，设立内幕交易举报电话，并在公司网站设立内幕交易防控专栏，刊登相关法律法规及内幕交易防控相关案例等。

#### (五)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拟对2010年度利润进行如下分配：

根据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年度审计，公司2010年合并报表净利润230,790,572.59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28,540,792.77元，母公司净利润322,288,713.74元。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提取10%法定盈余公积计32,228,871.37元，加上上年度结转未分配利润139,607,115.71元，减去2010年支付2009年现金股利103,950,000.00元，2010年年末结余未分配利润325,716,958.08元。

2010年分配预案：以2010年度末总股本207,900,000股为基数，按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4.8元（含税），向全体股东共派发现金红利99,792,000元，该分配预案尚须提交201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本年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 (六) 公司前三年分红情况

单位：元 币总：人民币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的数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07	55,110,000.00	124,294,703.90	44.34
2008	75,150,000.00	174,502,016.59	43.07

2009	103,950,000.00	257,620,609.38	40.35
------	----------------	----------------	-------

展望 2011 年，站在新的历史起点上，我们的战略更加明确，思路更为清晰，基础更加扎实，管理更加完善，执行力更加增强，企业文化内涵更加丰富。号角已经响起，战鼓雷鸣不息。机遇与挑战并存，梦想与辉煌同在。新的一年开启新的希望，新的征程承载新的梦想。龙净人将心怀理想，扬帆启航，以更加高昂的斗志，更加饱满的激情，更加务实的工作，共创龙净环保新的辉煌！

**请审议**

**福建龙净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1 年 5 月 20 日**

## **议案之二：                    2010 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及代表：**

2010 年度本届监事会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赋予的职责，本着向全体股东负责的原则，认真履行职责，正确行使监督职能。对公司经营活动中的重大决策、长期发展规划、公司财务及资金运作情况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进行有效的监督，保证了公司经营管理行为的规范，促进了公司的稳健发展。

###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共召开六次会议，会议情况如下：

1、2010 年 4 月 14 日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以下内容：(1)《2010 年监事会工作报告》、(2)《2010 年年度报告正文及报告摘要》、(3)《201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4)《2008 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5)《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6)《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2010 年 4 月 21 日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2010 年第一季度报告》。

3、2010 年 8 月 29 日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以下内容：(1)《2010 年半年度报告正文及摘要》、(2)《关于控股子公司上海龙净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受让上海精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0%股权的议案》。

4、2010年9月28日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以下内容：（1）《福建龙净环保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2）《关于核查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5、2010年10月29日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2010年度第三季度报告》。

6、2010年12月7日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福建龙净环保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

## 二、监事会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的独立意见

公司严格依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及国家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范运作，决策程序合法；公司内部控制制度较为完善，公司董事、经理在执行公司职务时无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行为；公司董事会会议、股东大会的召开和决议及有关信息披露工作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无任何损害公司利益和股东利益的情况发生。

## 三、监事会对检查公司财务情况的独立意见

本年度监事会认真履行财务检查职能，对公司财务制度执行情况、经营活动情况等进行检查监督。监事会认为：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本公司2010年度财务报告所出具的审计意见是客观、公正的，财务报告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

## 四、监事会对公司最近一次募集资金实际投入情况的独立意见

报告期,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执行，募集资金的使用符合公司的项目计划和相关程序，不存在违规占用募集资金的情况。

## 五、监事会对公司收购、出售资产情况的独立意见

报告期,公司无收购、出售资产情况。

## 六、监事会对公司关联交易情况的独立意见

报告期,公司没有关联交易情况。

## 七、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意见的独立意见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为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 八、监事会对公司2010年度报告及摘要的审核意见

根据《证券法》第68条和《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2007年修订）的相关规定，对董事会编制的2010年度报告进行了认真审核，并提出如下书面审核意见：

1、公司 2010 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的各项规定；

2、2010 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当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3、在监事会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 2010 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4、因此，我们保证公司 2010 年年度报告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完整，承诺其中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请审议**

**福建龙净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1 年 5 月 20 日**

### **议案之三： 2010 年年度报告正文及报告摘要**

已刊载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

### **议案之四： 2010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各位股东及代表：**

报告期，公司财务部门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制度》、《会计法》的规定进行财务核算，企业所编制的年度报表经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事务所出具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天健正信审(2011)GF 字第 020059 号》，现将 2010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报告如下：

#### **一、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b>项 目</b>	<b>2010 年</b>	<b>2009 年</b>	<b>同比增减 (%)</b>
营业收入	3,344,729,702.38	3,416,842,297.16	-2.11
利润总额	275,977,391.88	327,069,758.43	-15.6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28,540,792.77	257,620,609.38	-11.2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05,950,261.11	246,345,728.88	-16.4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7,287,865.19	214,313,455.87	-21.94
	2010年末	2009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总资产	5,711,440,044.38	4,886,026,229.49	16.8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2,050,408,162.06	1,969,494,280.44	4.11

## 二、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财务指标	2010年	2009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10	1.35	-18.5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10	1.35	-18.5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99	1.29	-23.2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39	16.39	减少5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25	15.68	减少5.43个百分点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80	1.03	-22.33
	2010年末	2009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9.86	9.47	4.12

## 三、公司主营业务及其经营状况的分析

### 1、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结构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利润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营业利润率比上年增减(%)
除尘器及配套设备	2,183,446,888.36	1,725,725,936.75	20.96	47.82	48.90	-0.58
脱硫、脱硝工程项目	813,483,385.24	670,595,813.99	17.56	-30.82	-32.06	1.50
新疆BOT项目	33,998,244.69	19,316,540.91	43.18			
环保设备安装	234,346,577.31	192,282,396.68	17.95	-20.78	-25.10	4.73
环保设备运输服务边角料销售等	55,571,783.70	31,307,281.66	43.66	-40.15	-58.13	24.19
水力发电	13,566,378.18	4,350,531.73	67.93	106.19	-1.66	35.17
房产销售及出租、物业管理	9,410,232.38	2,684,340.25	71.47	-97.43	-98.97	42.63

其他	906,212.52	42,360.00	95.33	-53.51	-81.72	7.22
合计	3,344,729,702.38	2,646,305,201.97	20.88	-2.11	-3.53	1.16

## 2、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出口	598,010,941.93	7591.56
东北区	195,119,233.60	-77.88
华南区	1,744,716,284.71	163.80
华中区	356,720,644.70	-55.68
西北西南区	450,162,597.44	-57.56
小计	3,344,729,702.38	-2.11

## 四、公司资产、费用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说明

报告期末，公司资产总额 571,144.00 万元，比上年同期 488,602.62 万元，增加 82,541.38 万元，增幅 16.89%；负债总额 362,093.89 万元，比上年同期 286,959.61 万元，增加 75,134.28 万元，增幅 26.18%；年末净资产 205,040.82 万元，比上年同期 196,949.43 万元，增加 8,091.39 万元，增幅 4.11%。

1、交易性金融资产：期末数 119.02 万元，期初数 0.00 万元，增加 119.02 万元，增幅 100.00%，增加的主要原因是远期售汇合约公允价值变动所致。

2、应收票据：期末数 31,878.84 万元，期初数 18,921.45 万元，增加 12,957.39 万元，增幅 68.48%，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本年采取票据方式结算的业务量较上年度增长。

3、应收账款：期末数 77,467.78 万元，期初数 56,027.50 万元，增加 21,440.28 万元，增幅 38.27%，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环保设备销售规模增加所致

4、长期应收款：期末数 17,488.15 万元，期初数 0.00 万元，增加 17,488.15 万元，增幅 100.00%，增加的原因是本公司于 2010 年 8 月出资人民币 200 万元受让上海复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有的上海精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0%股权，并向上海精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支付 17,488.15 万元投资款。

5、长期股权投资：期末数 200.00 万元，期初数 0.00 万元，增加 200.00 万元，增幅 100.00%，增加的原因是本公司之子公司上海龙净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 200 万元受让上海复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所持有的上海精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0%股权。

6、投资性房地产：期末数 6,417.44 万元，期初数 3,528.53 万元，增加 2,888.91 万元，增幅 81.87%，增加的主要原因是部分完工建成的厂房对外租赁转为投资性房地产。

7、在建工程：期末数 7,365.42 万元，期初数 5,054.06 万元，增加 2,311.36 万元，增幅 45.73%，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本公司子公司龙岩龙净机械制造有限公司的龙州工业园项目的在建工程增加。

8、无形资产：期末数 17,561.08 万元，期初数 12,155.50 万元，增加 5,405.58 万元，增幅 44.47%，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华电新疆乌鲁木齐热电厂 2×330MW 机组烟气脱硫特许经营 BOT 项目按进度确认无形资产。

9、长期待摊费用：期末数 360.71 万元，期初数 197.58 万元，增加 163.13 万元，增幅 82.56%，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本公司的子公司厦门龙净环保技术有限公司装修转入所致。

10、递延所得税资产：期末数 1,971.31 万元，期初数 1,238.76 万元，增加 732.55 万元，增幅 59.14%，增加的主要原因是资产减值准备与可抵扣亏损增加的影响。

11、短期借款：期末数 5,871.10 万元，期初数 1,381.23 万元，增加 4,489.87 万元，增幅 325.06%，增加的主要原因是主要原因是本公司及本公司香港分公司增加借款。

12、交易性金融负债：期末数 0.00 万元，期初数 45.43 万元，减少 45.43 万元，减幅 100.00%，减少的主要原因是远期购汇合约到期所致。

13、应付票据：期末数 507.99 万元，期初数 1,629.43 万元，减少 1,121.44 万元，减幅 68.82%，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本公司子公司武汉龙净环保工程有限公司票据结算使用量减少。

14、应交税费：期末数 7,722.41 万元，期初数 3,539.58 万元，增加 4,182.83 万元，增幅 118.17%，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增值税及所得税增加所致。

15、应付利息：期末数 35.45 万元，期初数 1.15 万元，增加 34.30 万元，增加的原因是借款增加相应的应付利息增加。

16、应付股利：期末数 798.03 万元，期初数 148.85 万元，增加 649.18 万元，增加的原因是按 09 年利润分配方案应付未付利润。

17、其他应付款：期末数 4,776.17 万元，期初数 2,339.68 万元，增加 2,436.49 万元，增幅 104.14%，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暂估了已使用但尚未付款的土地使用权出让金所致。

18、其他流动负债：期末数 661.60 万元，期初数 1,785.14 万元，减少 1,123.54 万元，减幅 62.94%，减少的主要原因是上年的递延收益项目本年到期转为收入所致。

19、长期借款：期末数 12,105.33 万元，期初数 105.33 万元，增加 12,000.00 万元，增加的原因是本公司之子公司沈阳市沈房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大东支行借款 12,000 万元。

20、递延所得税负债：期末数 1,156.16 万元，期初数 1,927.11 万元，减少 770.95 万元，减幅 40.01%，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本公司持有的兴业银行股份市值发生变动影响。

21、盈余公积：期末数 9,264.86 万元，期初数 6,041.97 万元，增加 3,222.89 万元，增幅 53.34%，增加的原因是计提盈余公积。

22、营业税金及附加：本期数 3,810.44 万元，上年同期数 5,678.44 万元，减少 1,868.00 万元，减幅 32.90%，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本公司子公司沈阳市沈房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在 2009 年确认了商品房销售收入，相应的营业税金及附加较大。

23、管理费用：本期数 29,632.09 万元，上年同期数 22,045.15 万元，增加 7,586.94 万元，增幅 34.42%，增加的主要原因是职工薪酬和研发费用的增加。

24、资产减值损失：本期数 2,424.69 万元，上年同期数 1,451.39 万元，增加 973.30 万元，增幅 67.06%，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坏账准备的增加所致。

25、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本期数 119.02 万元，上年同期数-45.43 万元，增加 164.45 万元，增幅 361.99%，增加的主要原因是远期售汇合约公允价值变动所致。

26、营业外收入：本期数 2,681.06 万元，上年同期数 1,972.60 万元，增加 708.46 万元，增幅 35.92%，增加的主要原因是确认为当期收益的政府补助增长。

27、营业外支出：本期数 388.20 万元，上年同期数 599.84 万元，减少 211.64 万元，减幅 35.28%，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支付的违约金、赔偿金比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 五、报告期公司现金流构成情况、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情况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期数 16,728.79 万元，上年同期数 21,431.35 万元，减少 4,702.56 万元，减幅 21.94%，减少的主要原因是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增加所致。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期数为-29,462.63 万元，上年同期数为-10,852.36 万元，同比减少-18,610.27 万元，减幅 171.49%。主要原因是对外投资增加投入。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期数 5,731.40 万元，上年同期数 46,765.64 万元，减少 41,034.24 万元，减幅 87.74%，减少的主要原因是上年同期收到了非公开发行股票资金所致。

#### 六、公司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

- 1、报告期会计政策变更：报告期内未发生政策估计变更。
- 2、报告期会计估计变更：报告期内未发生会计估计变更。
- 3、重大前期差错更正：报告期内未发生会计差错更正。

## 七、利润分配情况：

### 201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根据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年度审计，公司 2010 年合并报表净利润 230,790,572.59 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28,540,792.77 元，母公司净利润 322,288,713.74 元。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提取 10%法定盈余公积计 32,228,871.37 元，加上上年度结转未分配利润 139,607,115.71 元，减去 2010 年支付 2009 年现金股利 103,950,000.00 元，2010 年年末结余未分配利润 325,716,958.08 元。

2010 年分配预案：以 2010 年度末总股本 207,900,000 股为基数，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4.8 元（含税），向全体股东共派发现金红利 99,792,000 元，该分配预案尚须提交 201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 八、公司投资情况

### 1、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总额	本年度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2009	增发	61,668.91	4,071.61	48,640.81	13,028.10	存在专户中

### 2、承诺项目使用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承诺项目名称	是否变更项目	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	募集资金实际投入金额	是否符合计划进度	项目进度(%)	预计收益	产生收益情况	是否符合预计收益	未达到计划进度和收益说明	变更原因及募集资金变更程序说明
电袋复合式高效除尘器产业化项目	否	13,000.00	7,712.55		59.33	2,750.00	1,527.88	是		
新型节能电除尘器产业化项目	否	18,000.00	10,542.80		58.57	3,900.00	2,223.31	是		
华电新疆乌鲁木齐热电厂 2×330MW 机组烟气脱硫特许经营 BOT 项目	否	10,400.00	10,099.37		97.11	1,580.00	969.62	是		
补充公司烟气脱硫工程运营资金项目	否	20,268.91	20,286.09		100.08		3,237.88	不适用		
合计	/	61,668.91	48,640.81	/	/	8,230.00	7,958.70	/	/	/

注：（1）“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2）“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电袋复合式高效除尘器项目实现效益 1,527.88 万元，

新型节能电除尘器项目实现效益 2,223.31 万元，BOT 项目实现效益 969.62 万元。补充公司烟气脱硫工程运营资金项目对公司的脱硫业务的发展起到综合的推动作用，效益难以单独核算，其效益数据系脱硫业务 2010 年全年净利润。

(3) 补充公司烟气脱硫工程运营资金项目本年度投入金额比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多 17.18 万元，系补充公司烟气脱硫工程运营资金的募集资金专户中产生利息收入，该部分资金也一并被用于补充公司的流动资金。

(4) “电袋复合式高效除尘器产业化项目”及“新型节能电除尘器产业化项目”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是：这两个项目原定建设期为 2007 年 10 月至 2009 年 12 月，由于公司募集资金到位日期较晚为 2009 年 5 月，因此影响两个项目的建设进度，截至 2010 年 7 月该项目已竣工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尚需陆续使用募集资金支付该项目工程尾款及铺底流动资金。

(5) “华电新疆乌鲁木齐热电厂 2×300MW 机组烟气脱硫特许经营 BOT 项目”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是：该项目原定的建设期为 2008 年 5 月至 2009 年 9 月，目前 1 号机组已于 2009 年 12 月正式投运，2 号机组因电厂基建月延期至 2010 年 4 月竣工，本项目作为其配套项目也相应延期，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尚需陆续使用募集资金支付工程尾款。

### 3、非募集资金项目情况

(1) 公司于 2010 年 3 月出资人民币 1000 万元设立北京朗净天环境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公司持股比例 100%。北京朗净天环境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处于经营初期，仅发生少量费用，尚无收益，2010 年度净利润为-48.13 万元。

(2) 公司于 2010 年 5 月出资人民币 6,000 万元设立龙岩龙净环保机械有限公司，公司持股比例 100%。龙岩龙净环保机械有限公司目前尚在筹建中，预计部分厂房将于 2011 年 6 月投入使用，剩余厂房于 2011 年年底全部竣工。2010 年度净利润为-14.13 万元。

(3) 公司于 2010 年 6 月出资港币 50 万元设立龙净环保香港有限公司，本公司持股比例 100%。龙净环保香港有限公司处于经营初期，仅发生少量费用，尚无收益，2010 年度净利润为-23.08 万元。

(4) 公司于 2010 年 12 月出资人民币 6,000 万元设立天津龙净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持股比例 100%。天津龙净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目前尚在筹建中，正在办理基建开工前的手续。2010 年度净利润为-10.70 万元。

(5) 公司控股子公司上海龙净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于 2010 年 8 月出资人民币 200 万

元受让上海复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有的上海精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0%股权。目前该房地产项目尚处于筹建期，预计 2012 年完工并开始销售。

#### 九、2011 年计划目标

公司 2011 年经营目标：争取实现营业收入 40 亿元，营业成本控制在 34 亿元左右，三项费用控制在 3 亿元左右。为完成 2011 年度的经营计划和工作目标，公司预计 2011 年全年需求营运资金为 45 亿元，主要是由销售回笼款解决，不足部分向银行申请流动资金贷款补充。

**请审议**

**福建龙净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1 年 5 月 20 日**

## **议案之五： 2010 年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各位股东及代表：**

公司拟对 2010 年度利润进行如下分配：

根据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年度审计，公司 2010 年合并报表净利润 230,790,572.59 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28,540,792.77 元，母公司净利润 322,288,713.74 元。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提取 10%法定盈余公积计 32,228,871.37 元，加上上年度结转未分配利润 139,607,115.71 元，减去 2010 年支付 2009 年现金股利 103,950,000.00 元，2010 年年末结余未分配利润 325,716,958.08 元。

2010 年分配预案：以 2010 年度末总股本 207,900,000 股为基数，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 4.8 元(含税)，共计需发现金红利 99,792,000 元。该分配预案尚须提交 201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本年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请审议**

**福建龙净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1 年 5 月 20 日**

## 议案之六：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各位股东及代表：

根据公司经营的需要, 现需对公司章程进行如下修改：

一、 原第十三条 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环境污染防治设备(含烟气脱硫治理、除尘设备)，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环保专用仪器、仪表，输送机械设计、制造、销售、安装；经营本企业和本企业成员企业自产产品及相关技术的出口业务；经营本企业和本企业成员企业生产、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机器设备、仪器仪表、零配件及相关技术的进口业务；经营本企业的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环境污染防治设施运营(除尘脱硫甲级)；环境污染防治工程(废气)甲级专项设计资格；房地产开发，室内装饰装修；对水利水电行业的投资。

现修改为：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环境污染防治设备(含烟气脱硫治理、除尘设备)；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环保专用仪器、仪表，输送机械设计、制造、销售、安装；对外贸易；环境污染防治设施运营；除尘脱硫；环境工程(废气)专项工程设计；房地产开发，室内装饰装修；对水利水电行业的投资。(以上经营范围涉及许可经营项目的，应在取得有关部门的许可后方可经营)

二、公司 201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于 2010 年 12 月 23 日审议通过《福建龙净环保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公司成功实施了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际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 591 万股，总股本发生变化，公司增加注册资本及对相关章程内容进行如下修改：

1、公司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591 万元，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20,790 万元增至人民币 21,381 万元。

2、对公司章程修改如下：

原章程第六条：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0,790 万元；现改为：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1,381 万元。

原章程第十九条：公司股份总数为 207,900,000 股，均为普通股；现改为：公司股份总数为 213,810,000 股，均为普通股。

三、在原章程第四十条 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依法行使下列职权：

增加：(十七) 审议公司单笔金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总额百分之三十的对外投资、资产收购、资产出售、资产租赁、资产承包、资产抵押(为公司自身贷款需要)等资产运用的事项。(十八) 审议公司与关联人发生交易额高于三千万元且高于占公司



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总额百分之五的关联交易事项。

四、原章程第四十条 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依法行使下列职权：（十三）审议公司在一年内购买、出售重大资产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 30%的事项；

现修改为：审议公司在一年内购买、出售重大资产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总额百分之五十的事项；

五、原章程第四十一条 公司下列对外担保行为，须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二）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30%以后提供的任何担保；

现修改为：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总额百分之三十的任何担保；

六、原章程第七十七条 下列事项由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通过：（四）公司在一年内购买、出售重大资产或者担保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 30%的；

现修改为：公司在一年内购买、出售重大资产或者担保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总额百分五十的；

七、原章程第一百零七条 董事会行使下列职权：（八）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决定公司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等事项的资金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次经审计之净资产值的 30%。

现修改为：（八）决定公司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委托理财等资产运用事项的资金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次经审计之净资产总额百分之三十的。决定公司与关联人发生交易额不高于三千万元且不高于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总额百分之五的关联交易。

八、原章程第一百一十条 董事会应当确定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的权限。董事会审批单笔金额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次经审计之净资产值 30%的对外投资，资产收购、出售、租赁、承包，资产抵押（为公司自身贷款需要），委托理财等，并建立严格的审查和决策程序；单笔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次经审计之净资产值 30%的重大投资项目应当组织有关专家、专业人员进行评审，并报股东大会批准。对于与关联人达成总额高于三千万元或高于公司最近经审计净资产值百分之五的关联交易应当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现修改为：董事会对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总额百分之三十的单笔对外投资、资产收购、资产出售、资产租赁、资产承包、资产抵押（为公司自身贷款需要）、委托理财等资产运用行使决策权，并建立严格的审查和决策程序；对单笔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总额百分之三十的对外投资、资产收购、资产出售、资产租赁、

资产承包、资产抵押(为公司自身贷款需要)、委托理财等资产运用项目应当组织有关专家、专业人员进行评审，并报股东大会审议。

董事会对公司与关联人发生交易额不高于三千万元且不高于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总额百分之五的关联交易行使决策权，对于与关联人发生交易额高于三千万元且高于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百分之五的关联交易应当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请审议**

**福建龙净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1年5月20日**

## **议案之七： 《关于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代表：**

因2010年授信额度将到期，公司根据生产经营需要，须继续向贷款银行借款、开立银行承兑汇票、国内信用证、保函、进口开证、申办票据贴现、申办保理业务等授信业务以及申请办理国际结算和国内结算中涉及授信的其他各项业务，具体如下：

一、公司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龙岩分行申请授信额度，授信总额为人民币壹拾捌亿元，内容包括外币及人民币贷款、开立银行承兑汇票、开立保函、进口开证、申办票据贴现、申办保理业务等授信业务以及办理国际结算和国内结算中涉及授信的其它业务。

二、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龙岩分行新罗支行申请授信额度，授信总额为壹拾伍亿元，其中人民币综合授信为伍亿元，人民币内保外贷专项授信壹拾亿元。内容包括外币及人民币贷款、开立银行承兑汇票、开立保函、进口开证、申办票据贴现、申办保理业务等授信业务以及办理国际结算和国内结算中涉及授信的其它业务。

三、公司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龙岩分行申请授信额度，授信总额为人民币捌亿元，内容包括外币及人民币贷款、开立银行承兑汇票、开立保函、进口开证、申办票据贴现、申办保理业务等授信业务以及办理国际结算和国内结算中涉及授信的其它业务。

四、公司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申请授信额度，授信总额为人民币伍亿元。

在办理该业务时董事会给予如下授权：

1. 授信额度用于外币及人民币贷款、开立银行承兑汇票、开立保函、进口开证、申办票据贴现、申办保理业务等授信业务以及办理国际结算和国内结算中涉及授信的其它业务，有关上述债务的利息、费用、期限、利率等条件由公司与贷款银行具体协商确定。

2. 总额度可分给本公司指定的子公司(以下称指定子公司，是由本公司另外出具书面指定书并由本决议被委托的有权签字人在指定书上签字确认的子公司。)使用，被指定的子公司使用的额度未用足部分仍可由本公司使用，以上额度，经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同意，由本公司在上述额度内调剂使用。

五、公司向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申请授信额度，授信总额为人民币肆亿元。

在办理该业务时董事会给予如下授权：

1. 授信额度用于外币及人民币贷款、开立银行承兑汇票、开立保函、进口开证、申办票据贴现、申办保理业务等授信业务以及办理国际结算和国内结算中涉及授信的其它业务，有关上述债务的利息、费用、期限、利率等条件由公司与贷款银行具体协商确定。

2. 总额度可分给本公司指定的子公司(以下称指定子公司，是由本公司另外出具书面指定书并由本决议被委托的有权签字人在指定书上签字确认的子公司。)使用，被指定的子公司使用的额度未用足部分仍可由本公司使用，以上额度，经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同意，由本公司在上述额度内调剂使用。

六、同意公司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龙岩新罗支行申请授信额度，授信总额为人民币伍亿元，内容包括外币及人民币贷款、开立银行承兑汇票、开立保函、进口开证、申办票据贴现、申办保理业务等授信业务以及办理国际结算和国内结算中涉及授信的其它业务。

七、公司向花旗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申请授信额度，授信总额为美元壹仟万元，内容包括备用信用证及结算前风险(PES)等业务。

八、公司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龙岩分行申请授信额度，授信总额为人民币叁亿元，内容包括外币及人民币贷款、开立银行承兑汇票、开立保函、进口开证、申办票据贴现、申办保理业务等授信业务以及办理国际结算和国内结算中涉及授信的其它业务。

九、公司向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申请授信额度，授信总额为人民币壹亿伍仟元，内容包括外币及人民币贷款、开立银行承兑汇票、开立保函、进口开证、申

办票据贴现、申办保理业务等授信业务以及办理国际结算和国内结算中涉及授信的其它业务。

十、公司向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申请授信额度，授信总额为人民币壹亿元，内容包括外币及人民币贷款、开立银行承兑汇票、开立保函、进口开证、申办票据贴现、申办保理业务等授信业务以及办理国际结算和国内结算中涉及授信的其它业务。

本次授信总额度为人民币陆拾亿伍仟万元、美元壹仟万元。

董事会授权总经理黄炜先生代表公司全权办理上述授信业务，其所签署的各项授信的合同（协议）、承诺书和一切与上述业务有关的文件，本公司概予承认，由此产生的法律后果和法律责任概由本公司承担，必要时，董事会授权的代表有权转委托他人履行其职责，受转托人的行为视为董事会授权代表的行为，其法律后果和法律责任亦由公司承担。

**请审议**

**福建龙净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1年5月20日**

**议案之八： 关于续聘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为审计机构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代表：**

为保持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拟续聘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 2011 年度审计机构，公司授权经理班子决定其相关费用。

该议案由公司审计委员会提议，并经独立董事审核同意。

**请审议**

**福建龙净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1年5月20日**

## 议案之九：关于公司 2010 年年度利润分配时对公司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新增的 591 万股股份进行分配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代表：

2011 年 5 月 4 日，福建省东正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书面方式向公司董事会提议：在公司 2010 年年度股东大会上增加《关于公司 2010 年度利润分配时对公司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新增的 591 万股股份进行分配的议案》，根据《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规定，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3%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在股东大会召开 10 日前提出临时提案。公司董事会收到临时提案后，于 2011 年 5 月 5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上述提案，同意提交 201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公司 2010 年度利润分配时对公司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新增的 591 万股股份进行分配议案的内容如下：

2011 年 3 月 29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通过拟对 2010 年度利润进行分配：以 2010 年度末总股本 207,900,000 股为基数，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4.8 元(含税)。

因公司于今年 4 月份实施了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本次实际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 591 万股，授予价格 15.18 元。4 月 29 日，公司限制性股票登记手续已完成，中国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了《证券变更登记证明》，公司总股本由 20,790 万股增至 21,381 万股。

根据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八条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和及其确定方法之（五）授予价格的调整方法的规定：若在《福建龙净环保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公告当日至激励对象完成限制性股票股份登记期间，公司有派息、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份拆细、配股或缩股等事项，应对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进行相应的调整。其中对派息的调整为： $P=P_0-V$ （ $P_0$  为调整前的授予价格； $V$  为每股的派息额； $P$  为调整后的授予价格）。如果公司 2010 年利润分配以每 10 股派发现金 4.8 元是在完成限制性股票股份登记期间前实施，本次公司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将按规定应调整为 14.70 元（ $15.18-0.48=14.70$  元），实际公司未对授予价格进行调整。因本次公司限制性股票在完成登记期间，公司未实施分红，但董事会已作出分红的议案，并提请 5 月 20 日股东大会批准后方可实施。现公司限制性股票已完成股权登记，该部分股份应参与 2010 年年度利润分配。公司第一大股东福建省东正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提

议，对因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新增股份 591 万股应享有尚未实施的 2010 年年度利润分配的收益权，2010 年年度利润分配时对新增股份 591 万股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4.8 元(含税)，新增发放现金红利 2,836,800 元。公司 2010 年年度分红股本基数由 207,900,000 股调整为 213,810,000 股。

公司董事会认为，上述临时提案有明确议题和具体决议事项，提案内容属于股东大会职权范围，提案程序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同意将上述临时提案提交本公司 201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新增提案作为公司 2010 年度股东大会的第 9 项议案，原第 9 项独立董事述职报告改为第 10 项，公司 2010 年度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会议召开日、召开地点等均保持不变。

**请审议**

**福建龙净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1 年 5 月 20 日**

## **议案之十：                  独立董事 2010 年年度述职报告**

作为福建龙净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的独立董事，在 2010 年，我们根据《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认真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积极出席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并对公司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切实维护了公司和股东的利益。

现将我们一年来的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 **一、参加会议及履行职责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 7 次董事会、2 次股东大会。会前我们认真阅看会议资料，与公司董事会秘书、高管人员沟通，及时了解相关情况，为董事会的决策做好充分准备。会中又对每项议案展开积极地讨论，并提出相关合理化建议，为董事会的正确决策起积极作用。

报告期内，我们在公司董事会下设的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

三个专门委员会中分别担任委员会主任一职，在各自的专门委员会行使专门职责。我们能够积极开展所在董事会专业委员会的工作，并从自身的专业角度对公司的法人治理、经营决策提出了意见和建议，积极推动董事会的科学决策和公司的健康发展。

2010年，我们参会的具体情况如下：

独立董事姓名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	以通讯方式出席	委托出席(次)	缺席(次)
黄建忠	7	5	2	0	0
沈维涛	7	5	2	0	0
朱炎生	7	5	2	0	0

经审核公司 2010 年度董事会、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召开情况，公司相关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法定程序，公司重大经营决策事项和其他重大事项均履行了相关程序，相关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 二、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我们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期间，始终以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为原则，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履行职责，参加公司召开的董事会会议和股东大会，认真审议各项议案并积极发表独立意见，利用专业知识为公司的长远发展和管理出谋划策，对董事会的科学决策、规范运作以及公司发展都起到了积极作用，在公司 2010 年年报编制、审核和披露过程中，独立董事充分发挥了审查、监督作用，切实地维护了广大中小股东的利益。

2010 年，我们就公司对外担保、股权激励计划、受让股权事项、续聘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 2010 年度审计机构以及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等重大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完善了法人治理结构，维护了广大中小股东的利益。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议案事项、决议执行情况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基本保证公司依法运作。未发现公司董事、经营层等高管人员在履行职务时违反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利益及侵犯股东权益的行为。

我们继续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以及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文件的要求，加强和规范公司内部控制，提高公司经营管理水平和风险防范能力，促进公司可持续发展。

## 三、履行独立董事特别职权的情况

2010 年度，我们作为独立董事：

- 1、没有提议召开董事会；
- 2、没有提议聘用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
- 3、没有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
- 4、没有在股东大会召开前公开向股东征集投票权；
- 5、没有向董事会提请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 四、其他事项

除参加董事会会议之外，平时也非常关注公司的经营管理，保持与董事会秘书及相关高管成员良好沟通。同时，还利用自身的专业知识和实践经验，有针对性地为公司的发展战略、投资决策、内部管理等工作提出自己的意见和建议。

为了更好地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还必须进一步加深对公司的了解，多些时间深入到公司的经营和管理中去，更加主动地获取公司中更多信息，以有助于今后的决策。2011年，将继续勤勉尽职地参加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依照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要求，积极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维护公司、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以促进公司能够持续稳定、有效健康的发展。

独立董事：沈维涛、朱炎生、黄建忠